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8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1年1月21日至2021年1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2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1年2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2 月 8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33.00 元/股，向 8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8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共计 134,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76 名激励对象放弃归属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对前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 559,8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

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93,800 股。

三、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的相关事项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亦不违反《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8 日